

安徽省发电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李兵

发电单位 中共安徽省委讲师团

签发盖章 肖文婷

等级 特急·明电 皖宣明电〔2020〕33号 皖机 号

关于组织开展全省第三届“举旗帜送理论” 微宣讲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市委宣传部、讲师团，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宣传部长会议精神，扎实推进“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宣传教育，发掘“两懂一会”宣讲人才，打造理论宣讲队伍，经研究决定，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第三届“举旗帜送理论”微宣讲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宣讲内容

紧紧围绕“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主题，深入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

建成小康社会和脱贫攻坚重要论述，宣讲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脱贫攻坚的伟大历程、伟大成就、伟大经验，宣讲安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脱贫攻坚的特色经验、创新做法、实践成果等。

二、宣讲要求

主题鲜明、观点正确，层次清晰、逻辑严谨，贴合实际、案例生动，视角新颖、语言鲜活。通过小话题阐释大主题、小案例演绎大道理，让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听得懂、能领会、可落实。微宣讲竞赛不包括朗诵、演讲、艺术化宣讲等形式，可以运用多媒体课件等方式进行，宣讲时间10—15分钟，题目自拟。

三、参加对象

全省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特别是基层理论工作者和青年宣讲骨干。

四、活动安排

竞赛活动分选拔赛、省级总决赛两个阶段进行：

1. 选拔赛（5月下旬至8月底）。各市各单位按照层层选拔、重在基层的要求，组织开展本地区本系统的选拔赛；将选拔产生的前3名选手的微宣讲视频上传至“学习强国”安徽学习平台；同时，确定1名选手参加省级总决赛。

2. 省级总决赛（9月）。省级总决赛采用现场比赛的方式进行，由专家评委当场打分，评出一、二、三等奖。同时，评选优秀微视频奖和优秀组织奖。

活动结束后，将推荐优秀选手参加全国“理论宣讲达人大赛”，适时组织优秀选手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及省宣讲示范基

地进行宣讲。

五、组织领导

本次活动由省委宣传部、省委讲师团主办，“学习强国”安徽学习平台承办。成立省第三届“举旗帜送理论”微宣讲竞赛活动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委讲师团，负责微宣讲竞赛日常工作。

六、有关要求

1. 各市各单位要精心策划、周密安排，层层发动、广泛动员，确保把优秀选手选拔出来，并把好政治关、内容关、质量关。

2. 加强对微宣讲竞赛活动的宣传报道，充分发挥本地本单位新闻媒体、融媒体中心等作用，广泛报道活动举办情况，推送优秀微宣讲视频，不断提升活动影响力，营造浓厚活动氛围。

3. 各市、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分别明确1名领队和1名联络员，将联系方式于6月12日前报送省微宣讲竞赛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参加省级总决赛选手的名单及微宣讲视频于8月31日前报省微宣讲竞赛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高林、张绪梅，联系电话：0551—62606582，电子邮箱：353361447@qq.com。

- 附件：1. 优秀微视频奖、优秀组织奖评选的基本要求
2. 全省第三届“举旗帜送理论”微宣讲竞赛领队和联络员报名表

3. 全省第三届“举旗帜送理论”微宣讲竞赛省级总决赛选手报名表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中共安徽省委讲师团

2020年5月29日

附件1

优秀微视频奖、优秀组织奖评选的基本要求

一、优秀微视频奖评选的基本要求

1. 现场录制。以宣讲员为重点，全程全景录制宣讲课件、录制会场观众背影。
2. 制作精良。画面清晰、声音清楚，要有片头片尾，片头要注明宣讲主题与题目、宣讲员单位与姓名，片尾要注明推荐单位及推荐时间。
3. 适当补充。增加少量现场以外与宣讲内容有关的画面。

二、优秀组织奖评选的基本要求

1. 开展选拔赛。层层组织开展微宣讲线下竞赛活动。
2. 加强宣传报道。组织媒体宣传报道本市本单位微宣讲竞赛情况，及时报送宣传报道链接。
3. 组织网络传播。各市各单位将选拔产生的前3名选手视频自行上传“学习强国”安徽学习平台，按照“谁发布谁负责”原则，做好微宣讲视频的传播和把关工作，视频上传限于8月底前。前3名选手视频在“学习强国”安徽学习平台及“学习安徽”APP的总点赞量，将作为评选优秀组织奖的重要依据，点赞量统计截止时间为9月15日。

附件2

全省第三届“举旗帜送理论”微宣讲竞赛领队和联络员报名表

领 队	姓名		单位、职务		手机号	
	性别		QQ或微信号			
联络员	姓名		单位、职务		手机号	
	性别		QQ或微信号			

附件3

全省第三届“举旗帜送理论”微宣讲竞赛省级总决赛选手报名表

选 手	姓名		单位、职务		手机号	
	性别		出生年月			